专栏

E-mail:skusky@126.com

闲翻红楼

骆东华(编辑,考完雅思读红楼) 配图/张屹

当薛蟠遇上夏金桂

晴雯喻芙蓉,湘云睡海棠,在众多呼应人物的花卉中,桂花分配给了夏金桂。其实,夏金桂和薛蟠是书中为数不多的比较般配的一对,都是富n代,都没啥教养,都花心,掐架时动手能力都很强。往往同类型的人却过不到一块去,古今皆然。

茶的印

叶梓(诗人,兼写散文,自称西北茶客)

沦茶山人及茶癖

茶癖

有一年,甘肃诗人雪潇下杭州,我在人头攒动的城站火车站一接上他,他就催着要去胡庆余堂。一个北人到了杭州,第一个要去的景点不是碧波潋滟的西湖,也不是野逸之气十足的西溪,竟然是中草药味的胡庆余堂。这真让人想不通摸不透。后来才知道,他听曾在杭州进修过几年的画家朋友张应生多次说起胡庆余堂大厅里煮熬中药的那口锅,遂心生好奇。其实,杭州有不少古代中医的文化遗址,除了胡庆余堂,还有张同泰药店。张同泰药店自张梅创建时立下"悉遵古法,务尽其良"的祖训后,几经人事变幻,但其秉承的中医精神从未变过,这大抵是其至今生意兴隆的秘诀之一吧。

在张同泰药店的发展谱系里,有一位掌门人叫张鲁庵。他在继承祖上家业的同时,还是一位地地道道的印迷,藏有不少印谱。其中,最珍贵的当属成书于乾隆十五年(1750)的原钤本《诎庵集古印存》。稍有点文化常识的人就知道,诎庵者,堂号也。果然如此,他是汪启淑的号。汪启淑于乾隆年间任官部郎中,号秀峰,又号印癖先生。他癖印如命,有友赠诗给他,是这样写的:"吴下梁园迹已陈,飞鸿堂上惯留宾"。诗句以西汉梁孝王刘武与司马相如、枚乘等人的交游引出汪启淑与丁敬等印人的雅集酬唱。他不但喜欢印,而且请人藏印,于是有两册印集行世,一册是《飞鸿堂印谱》,以求人治印为主,另一册《诎庵集古印存》,多为所藏古印。世事流转,《诎庵集古印存》最后被张同泰药店的老板张鲁庵所藏——他们的名字里都出现了一个庵字,莫非,这是冥冥之中的造化安排?张氏临终之际,将印谱捐给西泠印社,算是给它找了一处妥帖的藏身之地。关于这一点,我在2014年7月17日的《杭州日报》上读到了这样一段话:张鲁庵辞世后,其夫人叶宝琴遵其遗嘱,"将其平生珍藏的历代印谱、孤本凡433种近2000册,秦汉铜印及历代名家刻印珍品1525方,全部捐献给国家,为社会主义文化事业贡献一份微薄的力量",并在捐献书上特别提出"建议杭州西泠印社妥为保管"。

《诎庵集古印存》里,有两方与茶有关的印,一方是"沦茶山人",另一方是"茶癖"。

"沦茶山人"印,朱文,圆形。"沦茶"者,可否理解成"沦陷"于茶而不可拔?不得而知。至于"山人",乃自谦之辞,古代以"山人"自居的人多得是。从印文看,此印当为一枚隐逸者私藏的闲章,传达的是一种与茶相依、与山岚相伴,远荣利安贫素的处世哲学。

"茶癖"印,方形。所谓茶癖者,大抵是始于痴迷以至成癖的境地。人无癖,不可交,一个"茶癖"之人自然是可交之人。只是我不知道自称茶癖的人,在日常生活里会是什么样子?不过,在古书里倒是碰到过这样的人,煞是可爱。明代的时闻龙在《茶笺》里谈及他的好朋友周文甫,此人"自少至老,茗碗薰炉,无时暂废。饮茶有定期:旦明、晏食、禺中,餔时、下春、黄昏、凡六举"。如果说周文甫的茶痴程度还不算最高的话,那冒襄在《芥茶汇抄》里提到的"吴门七十四老"之一的朱汝圭,每天从早到晚不是洗涤茶器,就是口里念念不忘茶之香味,就连走到大街上都会告诉陌生人,茶有多香。这样的人,大抵算得上是茶癖了吧——这样的茶癖在古代又叫"甘草癖"、"苦口师"。此语典出陶穀的《茗录》。除此之外,明代的福建人徐(火+勃)写过一册《茶癖》,专记蔡襄与茶的逸闻轶事。

《茶癖》一书,我在孔夫子旧书网里找过好多次,无果而终。想想,也是挺遗憾的。

掌上流云

鲍尔吉·原野(散文家,文字如同繁星)

雨水

2015年雨水节气在乙未年的正月初一,赤峰市区的气温-9° ~-6° ,西南风3-4级,湿度15%,晴转多云。

原来想雨水这天会下一点雨,譬如地面见点湿就好了,但老天爷没这么安排。随即想到,凡事不可望文生义。姓王的人并不都能称王,姓马的人跑步可能不快,但不妨碍他们继续姓王姓马。雨水,是上天赐给节气的一个命号,它的大名和小名都叫雨水。

对雨的称谓,有雨、小雨、大雨。而更庄重,可与上天相配的称谓叫雨水。雨水听上去比雪花流畅,比谷雨水多。雨水节气里能不能见到雨不是重点。这一天,柳树树冠的色泽与枝杆已有不同。树冠在褐色枝杆的上端露出微黄。趋近看,什么都见不到,远观才分明。柳树此刻比人更明白雨水到了,做出雨水才有的样子。人看不清柳树到底是什么样子,天却看得清楚。好比说,人看草长得全一样,羊全一样,蚂蚁全一样,但它们各有各的样,全不一样。柳树这么多情,怎么会在24个节气里全一样呢?

南风吹过来,如同要把寒冷吹回西伯利亚去。走路时,石子随鞋滚出很远。这些石子头几天还被冻在土里,现在随着鞋的搬运到四处玩耍。这一天,所有人家的日历上都印着两个字:雨水。那么,北方人一冬没见过的春雨在日历里成串下起来。雨先在日历里降落,然后落在土地上。

在雨水节气头三天——腊月廿七,赤峰下了一场雪。雪花没看出比以往更白,但更黏。这场雪踩上去在鞋上粘一大片,不坚实,不吱吱响。它们落在柳树龟裂的树皮上,像趴上一片白蝴蝶。雪花们在空中拉紧了手才落地,如团体操。雪落地到不了一个时辰就化了,这已是七九第二天,雪呆不住了。无情的人啪啪乱走,置办年货,把缠绵的雪踩稀烂,雪也不愿呆了。这是三天前的事情,我还在怀念那场雪,它就是提前来到的雨水,是上天对应这个节气送来的礼物。我觉得遇到这种情况,各单位应该组织人员迎接,表达一下感谢的意思。

雨水节气,人做一做生产的事情都好,比如生小孩。肚子里无孩的人可以到屋外放放风筝,老天以为你在向它行注目礼。雨水了,却见不到小鸟飞。正月初一还有不少鞭炮,鸟儿都躲起来了。但这仅仅是初一的城区。在广阔的田野和山区,鸟儿刺破清冷的空气,把啼鸣留在河岸的灌木里。鸟儿不管雨水这一天下不下雨,它感觉出天地出现了一个变化,时光的指针朝春天又近了一格。小鸟看到树冠的乱发蓬松,这是睡醒之后的发型,可以比原来容纳更多的鸟。树尤其满意鸟儿如箭一般从自己头发里飞出,眨眼间不见踪影,不知什么时候又飞了回来。树觉得这会显出树的神奇,它把鸟射得比大炮还远。树遗憾自己迈不开步,但有鸟儿这样飞出飞入,也就没什么遗憾了。

我见过雨水在雨水的节气落下来,不紧不慢,很庄重。在我老家,雨水节气下雨将是新年第一场雨。它们如三军仪仗队一样,虽未作战却显示作战部队的军威。雨水的雨不大,既然春雨贵如油,就下不了太大,此油是非转基因灌溉油,每一滴对泥土都是一个信用。

雨水的雨不是油,是水晶丝,比柳丝长而透明。在雨水的雨里,传出了泥土的腥气。干燥的土房子与土墙在春雨里露出乡里乡亲的气息,有家味。雨落在晾干的庄稼秸秆上,噼里啪啦,好像翻东西。落在玻璃上的雨带泥,一小片春风被雨收容落在了玻璃上,如土色的小梅花。今年雨水没落雨,看天气预报,明天出现雨或雪。雨水来了就不走了,在大地住一个春天、一个夏天、一个秋天,它们在土里呆不够。

植物星球

李叶飞(杂志主编,"植物星球酋长")

维士与女,伊其相谑,赠之以芍药

每年,我那株白色的凤丹花开,总有人说那是芍药,依据是它的叶子。真是一叶障目。

花草见多了,主要看气质。芍药柔弱,病恹恹如黛玉,是有才华而无气力的弱女子。牡丹刚烈,天生带着武则天的气宇,国色天香。这两类女人,再怎么相貌类似,透出来的气息也完全不同。

我也有一盆芍药,开始是种在地上,与凤丹相邻,两年都没开花,嫌弃之心萌芽。后来听人说,牡丹和芍药种一起,俗。我不明就里,各花圃牡丹和芍药都种一起,两者花期衔接,以延长观赏期,要说俗,这也算是。为免俗,也想给它换个环境,决心挖出来换地儿,反正它赖着不开花,也许是因为住得不开心。

动牡丹或芍药是有讲究的,所谓"春分分芍药,到老不开花",是说春分的时候挖芍药出来,动了根系,还分株,以后就很难开花。芍药是块茎植物,类似番薯、土豆,可以通过切分块茎来实现繁殖,但是时机不在我们习惯的春风时节。在牡丹、芍药的著名产地菏泽,有一句话叫"七月芍药,八月牡丹",说的当然不是花期,而是移栽的时间。芍药开花比牡丹晚十天半月,但动土却比牡丹早一个月。有意思的是,它俩的最佳动土时间竟然在夏季。此时,大部分植物若移栽换盆皆易死。

我六月份就动了它,趁着梅雨,水分多一些,的确早了点,但对它已心生罅隙,实在等不及了,算是提前补苴。

挖了出来又没想好种哪儿。院子小,哪儿都离牡丹近,都俗。最后种在了盆里,爱往哪儿搁就放哪儿。结果,总是忘了它,挤在墙角。

牡丹是木本植物,虽冬季落叶,但骨架常在。芍药草本,草本植物太不起眼了,一入冬又整株枯萎,开春冒芽也注意不到,直到牡丹开花,快败了,才想起它来,哟,我还有芍药没开呢!看它那新生的嫩枝总向着光,侧着长,好像缺了那点光,它就要死了,可怜兮兮的样子,赶紧挪出来。

盆栽以后,它每年出三四个花苞,往往最后只开一朵,其余花苞萎蔫。你都能感觉到它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我实在开不动了。"

好吧,就是这样一种植物,却是自古的定情之花。看看《诗经》怎么说的:维士与女,伊其相谑,赠之以芍药。意思是,男男女女,说说笑笑,调情交往,临别时互赠芍药,以为结情之约,又表惜别之情。勺通芍,古代有约的意思,药,去掉草头就是约,也可说是邀请的邀,反正都有邀约的意思。此时送到手上的芍药花仍是柔弱的,却有了妩媚之感,让人怜惜。

临别赠芍药,要的就是这样的感受,它美,但是弱,它需要被珍惜。这种感受牡丹给不了,玫瑰更无能为力。

我们对芍药的审美,就是传统中国男人对女人的审美,芍药就是仕女图上的女人,塌肩平胸,神情哀怨。它不自立,渴望男人怜惜。而牡丹和玫瑰恰是现代时尚杂志上的女性。

至于古人把芍药列为相,只是一个样貌排序,不涉情感,而别名将离,才是情绪,依依惜别,就是舍不得,情感孱弱,就怕断了。

可抒读诗

陈可抒(理工男,做诗,也做机器人)

池塘生春草

《登池上楼》
谢灵运

潜虬媚幽姿,飞鸿响远音。
薄霄愧云浮,栖川怍渊沉。
进德智所拙,退耕力不任。
徇禄反穷海,卧疴对空林。
衾枕昧节候,褰开暂窥临。
倾耳聆波澜,举目眺嵫嶔。
初景革绪风,新阳改故阴。
池塘生春草,园柳变鸣禽。
祁祁伤豳歌,萋萋感楚吟。
索居易永久,离群难处心。
持操岂独古,无闷征在今。

陈可抒说——

色彩是最具有冲击力的元素,所以马蒂斯能以大胆用色的"野兽派"风格颠覆传统美学,横行天下。

诗人里,杜甫的色彩运用是最强烈的,诸如"红如桃花嫩,青归柳叶新"、"翠乾危栈竹,红腻小湖莲"、"碧知湖外草,红见海东云"等等,尤其是"翠乾"、"红腻"一笔,简直写出了油画的笔触。

但是,这种感觉终究是源于外而发于内的,它们都是先有了"红"、"青"、"翠"、"碧"的观感,再提炼出"嫩"、"新"、"乾"、"腻"的本质。

相比之下,李白的名句"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更容易被人当成美学的甚高标准:源于内而发于外,自然而然,摒弃额外的雕饰。

像杜甫也写出过"无名江上草,随意岭头云"这样的句子,但是仔细看来,"无名"和"随意"终究是因为诗人的观感而生,它们并不是"江上草"和"岭头云"的天然属性。如此便可知,写得自然生发,说来容易,写起来又该有多难。

谢灵运有名句"池塘生春草,园柳变鸣禽",便属几乎天然而成的神句一类。据钟嵘《诗品》讲,谢灵运竟日思诗不就,寤寐间恍惚见其从弟谢惠连,便割然得此一句,而且还常常颇为得意地自我表扬,"神来之笔,神来之笔啊!"

这份显耀其实绝非夸张,本诗的其他部分写得并不古朴,突然读至此处,完全有种福至心灵的感觉——水草鲜美自然是春天特有之相,生发又是春天之灵韵,故此,光是"池塘生春草"五字,便能将春天由内而外的生机写得通透,写得活灵活现。此处,若是将"池塘"改为"池边"、"春草"改为"劲草"就都煞风景,因为这样便不自然,便还是有人工的介入,便像是一块石头硬被雕成了美玉。

从语法上来讲,主谓宾偏重于元语言,就是天然的,定状补偏重于修饰语言,就是雕饰的。比如李贺做了无数种新奇怪异的语言尝试,但是最动人的还要数他写《苏小小墓》的"西陵下,风吹雨",不须修饰,直入人心,深切体纳,自然投射,真正是一字不可易,一字不须易。

世界是复杂的,但真理又是简洁的,正像乱军丛中有且只有上将一人。元词带来的美,不必层层拨开,也不必苦心周折,那种感觉,就像是对面有个怪兽,而你轻而易举地,一把抽出了它的脊椎。